

專案質詢

8-1-14-1014

## 立法院議案關係文書 中華民國 101 年 5 月 30 日印發

案由：本院魏委員明谷，針對台電公司為配合中科二林園區之設置，投資 197 億元計劃興建彰林超高壓變電所、二條「南投－彰林」與「彰濱－彰林」超高壓輸電線路及多條 161KV 超高壓輸電線路。目前「彰濱－彰林」345KV 超高壓輸電線路因無法取得電塔所需之土地工程進度嚴重落後，相關工程已經停擺。台電公司長期來濫用公帑浮濫投資導致數千億元之虧損，近來急於調整電價，造成萬物齊漲社會人心浮動，值此關鍵時刻，本席要求經濟部立即責成台電公司之「南投－彰林」345KV 超高壓輸電線不得通電商轉，相關配合工程即刻停止或更改，特向行政院提出質詢。

說明：

### 一、中科四期將停止開發：

馬英九總統已在 100 年 4 月 23 日宣布停建國光石化，已無用電之需；國科會主委朱敬一於 101 年 3 月 12 日在立法院指出，光電產業前景不明，友達光電公司已經停止中科二林園區之設廠計畫，復以其它廠商進駐意願低落，該園區也無用電之急迫性。

### 二、興建斷層帶上嚴重危及公安：

根據中央地質調查研究所資料顯示，「南投－彰林」345KV 超高壓輸電線的編號第 16 號、第 17 號高壓電塔，興建在彰化斷層帶上，嚴重影響公共安全，依實施區域計劃地區建築管理辦法第四條之一及建築法第四十七條等規定，依法不法不得興建公共建築物，並限制發展地區作為永久性空間。因此，該電塔若通電商轉勢將成為不定時炸彈，嚴重影響公共安全，應即刻予以拆除。

### 三、嚴重危害居民健康：

此線路行經彰化縣田尾鄉、田中鎮、北斗鎮、社頭鄉，沿線一百公尺內住戶超過一百戶，三

## 立法院第 8 屆第 1 會期第 14 次會議議案關係文書

百公尺內十五歲以下孩童、六十五歲以上老人超過一千五百人，經常在線下或附近工作之農民超過數千人，更有多所學校、安養院皆在該超高壓電線之電磁波影響範圍內，根據醫學研究顯示，該區域居民將暴露在高風險的環境中，釀成白血病、腦瘤或失智症之機率遽增。

四、土地價值暴跌 184 億元：

根據中正大學賴韋廷之論文研究顯示，以該線路共 23.6 公里長，左右兩側 600 公尺內土地面積約 3132 甲，依原本市價每分地約 200 萬元計算，該超高壓電線設置後，土地價格暴跌，估計損失約 184.05 億元。兌民眾權益傷害甚鉅。

五、捨替代方案浪費公帑：目前台電公司興建中之「彰林—溪州」161 千伏特超高壓電線路已經接近完工，可與台塑麥寮汽電公司經過溪州之「麥寮--中寮」超高壓線路直接串接進入彰林變電所，將可省去台電「中寮--南投」「南投--彰林」兩段線路之營運興建成本，更能降低電路傳輸過程中的電力耗損及對居民之影響。